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209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  
聯絡人：莊麗惠  
聯絡電話：(02)27877470  
傳真：2653-2072  
電子郵件：lihui@fda.gov.tw

241

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09巷6號3樓之3

受文者：臺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1214060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公告「藥品臨床試驗執行分散式措施指引」一案，請至本署網站(<http://www.fda.gov.tw/>)之「公告資訊」及「藥品組業務專區>藥品臨床試驗(含BA/BE試驗)專區」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及相關單位。

正本：台灣醫藥品法規學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台灣藥物臨床研究協會、台灣藥物基因體學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臨床研究倫理審查學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臺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臨床藥學會、臺灣護理師臨床研究學會、臺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美國商會、歐洲在臺商務協會、台北日本工商會、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

副本：本署醫療器材及化粧品組、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、衛生福利部科技發展組

署長吳秀梅